



# 臺北人事簡訊

2024年3月份  
3月8日出刊

臺北市政府人事處編印

發行人：處長 張建智

編輯：管理科

公務人員核心價值：廉正、忠誠、專業、效能、關懷

## 人事 新法



## 業務 叮嚀



-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修正「天然災害停止上班及上課作業Q&A」及其圖卡版，並已將上開資料同步置於該總處全球資訊網（路徑：政策與業務／培訓考用處／差勤獎懲），請自行下載參閱。

(本府113.1.29府授人考字第1130104398號函轉)

- 銓敘部 113 年 1 月 31 日 部銓一字第 11356632741 號令補充解釋，機關組織法規明定之相當中央三級獨立機關，視同為公務人員陞遷法所稱主管機關。

(本處113.2.6北市人任字第1133001067號函轉)

-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3年2月15日總處培字第1130000308號函以，請各機關學校確實依113年4月1日生效之行政院與所屬中央及地方各機關學校公務人員陞任評分標準表規定，訂定各機關公務人員陞任評分標準表。又職務適任性評比範圍，應與機關業務性質、擬任職務工作特性相互扣合，並不包括受考人年資等基本條件，爰學歷考試及年資不宜於「職務適任性」之各項評比項目中重複考評。

(本府113.2.20府授人任字第1130106687號函轉)

- 有關公務人員加班時數經以補休假為補償方式者，因其112年1月1日（含）後加班補休將自114年1月1日起陸續屆期，爰請各機關應確實預為因應並妥為規劃：

一、公務人員保障法（以下簡稱保障法）第23條有關加班補償規定，以給予加班費及補休假為原則。所屬公務人員之加班時數經以「補休假」為補償方式者，機關應督促於補休期限內休畢，如有明顯累積加班時數而未補休，或有將屆期之情形者，應視業務需要積極與當事人協調給予補休假，以維護其健康權。

二、如有保障法第23條第4項規定，機關確實因必要範圍內之業務需要，致所屬人員加班時數無法於補休期限內休畢，產生應計發「加班費」之情形，建議先行規劃編列相關經費。

(本府113.2.6府授人考字第1130105075號函轉)

-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調整「市府員工健檢專案一、二及臺北市政府退休公教人員進階健康檢查方案進階A、D套餐」，請轉知所屬同仁及退休公教人員參考運用。

(本府113.2.7府授人給字第1133001231號函知)

-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函以，建請各機關於作成人事行政處分、管理措施（特別是懲戒案件）或有關工作條件之處置前，儘可能提供公務人員提前反映機制，以加強公務人員之程序權益保障。

(本府113.2.16府授人考字第1130105738號轉)

- 為協助本府員工於面臨生活問題、職場適應、危機事件等各種壓力源時，請各機關（構）學校運用多元管道向所屬同仁加強宣導，可善加利用衛生福利部「1925（依舊愛我）安心專線」、「心情溫度計」簡式健康量表、「心情溫度計」APP等心理衛生資源，以即時獲得相關心理諮詢服務。

(本府113.2.16府授人考字第1133001187號知)

- 為提升本處人事業務績效考核共同項目得分及避免失分情形，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以下簡稱人事總處）113年度人事業務績效共同考核項目「待遇支給與請增程序遵行度」及「實際適用給與表別正確度」等辦理事項，訂定管控作業：

一、待遇支給遵行度：各機關學校（以下簡稱各機關）法定給與及法定給與以外獎金、費用、津貼等其他給與之支給，均應依規定辦理。本處賡續每月抽檢6個機關（一級、二級或區公所）之薪資清冊與「各機關學校用人費用管理資訊系統」（以下簡稱AF系統）資料進行校核，請確實依本處111年12月8日北市人給字第1113010344號函修正之「各機關用人費用管理資訊系統複核作業紀錄表」（以下簡稱複核作業紀錄表）覈實確認每位同仁待遇均係依各該支給規定辦理。

二、待遇請增程序遵循度：各機關如有新訂、修正及檢討之加給、獎金及其他給與等屬金錢給付性質之給與項目，請依行政院訂定之「軍公教員工給與項目訂修及檢討作業評估審查原則」

經中央主管機關層轉行政院核議辦理。

三、實際適用給與表別正確度：人事總處係查察各機關及個別人員之「非普遍適用之給與項目」與實際支給情形是否相符。請各機關如有不適用表別應予申請停用，或另行申請適用表別，並請依複核作業紀錄表之「機關及個別人員適用表別」欄位確認與實際支給情形是否相符。

四、行政院113年1月4日院授人給字第11300000011號函核定調增113年度軍公教員工待遇，其中併同實施公務人員專業加給表（以下簡稱表）（一）併入表（二），並自113年1月1日生效，爰AF系統業配合新增B10021「表（二）」，又該表屬普遍適用之給與項目表別，機關無須提出申請。原B1001「表（一）」、B10011「表（一）（雇員、技工、工友）」及B1002「表（二）」停用，請各機關確實維護AF系統實際適用給與表別（含支領數額）正確性。

- 為提倡員工正當休閒活動、促進同仁情感交流，本府設有多元員工休閒隊社，本府各機關（構）學校現職員工、退休人員及眷屬如有意願參加員工休閒隊社活動，可至「臺北市政府人事處網站/服務園地/休閒隊社專區」查詢並洽各承辦機關報名。

- 請務必依臺北市促進原住民就業自治條例規定達成每月足額進用原住民人員。

一、本市促進原住民就業自治條例修正案業經本府111年9月15日府法綜字第1113038403號令發布，第4條規定應進



用原住民職務除約僱人員等5類職務外，增列聘用人員，並自該自治條例修正公布後1年施行(按：於112年9月15日生效)。

二、各所屬機關學校人事機構應確實檢視依條例規定是否需配合增加進用原住民人數，並預為因應，提前規劃進用，避免屆時因未能足額進用原住民，致衍生繳納代金情形。



- ✦ 人事處任用科鍾秉倫科員調陞中山戶所人事管理員，派令自 113 年 2 月 1 日生效。
- ✦ 螢橋國中人事室陶德蓉主任調任中山國小人事室主任，派令自 113 年 2 月 1 日生效。
- ✦ 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人事室陳招憲科員調陞麗湖國小人事室主任，派令自 113 年 2 月 1 日生效。
- ✦ 人事處考訓科萬嘉敏科員調陞裁決所人事室主任，派令自 113 年 2 月 5 日生效。
- ✦ 兩農國小人事室蔡忠成主任調任民權國中人事室主任，派令自 113 年 2 月 16 日生效。



● 113年2月核頒重要榮譽獎章

※ 113 年本府優秀青年公務人員當選名單

- ✦ 臺北市市政大樓公共事務管理中心 廖珮璇組員

- ✦ 財政局 陳怡璇股長
- ✦ 工務局大地工程處 賴羿鳴股長
- ✦ 交通局 徐喻凡技士
- ✦ 社會局 黃國紘聘用社工督導
- ✦ 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 張睿城偵查佐
- ✦ 衛生局 陳怡廷衛生稽查員
- ✦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 簡郁珊護理師
- ✦ 都市發展局 林彥成股長
- ✦ 捷運工程局機電系統工程處 張育嘉正工程司兼主任
- ✦ 觀光傳播局 簡皓好股長
- ✦ 體育局 李杰珉股長
- ✦ 臺北自來水事業處政風室 陳厚蒼股長



2025 雙北世界壯年運動會於 113 年 2 月 17 日下午 2 點於世壯運官網開放報名，共有 35 種運動種類、283 項運動項目(含性別、分級及年齡組共計 11,688 小項)只要年滿 30 歲以上(實際報名年齡請依技術手冊為主)，年齡無上限，無需經過選拔，皆採個人報名，本賽會結合運動與觀光旅遊的國際綜合型賽會，以運動切磋交友、以觀光文化認識臺灣，請大家踴躍報名。

- ✦ 報名時間：即日起至 114 年 2 月 17 日止
- ✦ 早鳥優惠：
  - ★7 折：113 年 2 月 17 日至 4 月 17 日
  - ★8 折：113 年 4 月 18 日至 9 月 17 日
- ✦ 官方網站 <https://wmg2025.tw/>
- ✦ 官方報名網站 <https://reg.wmg2025.tw/>
- ✦ 報名相關問題請洽客服專線：02-2577 6025，周一至周五上午 10 點至晚上 8 點(周六、日公休)